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水平,促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深度融合,现开展 2022 年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对象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各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申报课题须为思政专项课题,且为 2022 年度课题。

2. 课题申报团队成员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3. 凡上年度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本年度不得再次申报。

4. 本课题研究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确定

附件 1 入选条件

此外为课题负责人，除了本人申报的课题之外，在课题申报前，一年内有主持过省部级以上课题，且主持过省部级以上课题的研究人员不累计 6 人（包含 6 人）。

二、遴选范围

1. 申报课题限理工农医类存在同题异题管理课题

（1）国防科技工业类项目

（2）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3）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4）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

（5）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

（6）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一般项目

（7）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

（8）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专项项目

（9）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一般项目

（10）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1）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2）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3）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4）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5）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6）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7）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8）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19）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20）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结题，同一课题负责人不能再参加下一年该项课题申报。

1.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5日至10月31日。

2. 申报对象：

3. 申报程序：

4. 申报要求：

5. 其他事项：

6. 联系方式：

7. 附件：

8. 备注：

9. 其他说明：

10. 其他事项：

11. 其他事项：

12. 其他事项：

13. 其他事项：

14. 其他事项：

15. 其他事项：

16. 其他事项：

17. 其他事项：

18. 其他事项：

19. 其他事项：

20. 其他事项：

21. 其他事项：

22. 其他事项：

23. 其他事项：

24. 其他事项：

25. 其他事项：

六、结题提交材料

课题结题材料提交时间为2023年6月15起,2023年6月30日截止。逾期不再受理,需提交材料:

1.提交《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见附件3)WORD电子版、纸质件扫描版(纸质件须加盖公章);

2.公开发表论文扫描件;

3.其他研究成果材料(获奖证明等);

4.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立项申报表(附件4);

5.课题研究报告(附件5);

6.《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立项申报表》

word附件1及附件2(文件为:2022年度课题结题+主持人姓名+单位);

联系人:高波斌, 1865101589, 13123082270

李战胜, 18920781056

示: 13110063696

附件: 1.2022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立项申报表
申请表

2.2022年度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立项申报表
鉴定书

3.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研究报告撰写模板(附件6)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